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統懋 公司提供

序號	2	發言日期	103/03/31	發言時間	08:33:06
發言人	賴政麟	發言人職稱	海外事業部副總	發言人電話	06-5991621
主旨	公告本公司102年度資產減損情形				
符合條款	第 49 款	事實發生日	103/03/28		
說明	<p>1. 事實發生日: 103/03/28</p> <p>2. 公司名稱: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 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 本公司</p> <p>4. 相互持股比例: 不適用</p> <p>5. 傳播媒體名稱: 不適用</p> <p>6. 報導內容: 不適用</p> <p>7. 發生緣由:</p> <p>本公司民國102年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「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」之規定, 就本公司採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-非流動於102年度認列資產減損損失新台幣14,246仟元。就本公司機器設備於102年度認列資產減損損失新台幣82,537仟元。</p> <p>8. 因應措施: 無。</p> <p>9. 其他應敘明事項:</p> <p>本次提列之資產減損並無實際現金流出, 對本公司未來現金流量及營運皆無影響。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, 由本系統對外公佈, 資料如有虛偽不實, 均由該公司負責。